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评标办法.....	48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8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lggzy.org.cn）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并于2020年11月12日上午9时00分起至9时3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2.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代理编号：YLGLG20201002-LG
3.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捌拾壹万贰仟伍佰叁拾陆元整（¥2812536.00）。
4. 项目采购需求：

项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1	铁箱（集成电源和蓄电池）	37	个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2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控制器	37	个	
3	管理软件（配套控制器）	37	套	
4	多模加密认证读卡器	46	个	
5	灵性锁	29	把	
6	闭门器	28	个	
7	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	42	台	
8	管理软件（配套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	42	套	
9	车牌识别网络摄像机	58	套	
10	管理软件（配套车牌网络摄像机）	58	套	
11	人脸抓拍机（含支架）	136	台	
12	人脸抓拍服务器（含硬盘及配套软件）	52	台	
13	通讯（两年）	1	项	
14	视频专网通讯	1	项	
15	光纤收发器	7	套	
16	带路由交换机	52	台	
17	交换机	25	台	
18	闸机	12	个	
19	立柱	19	条	
20	中心数据服务器	5	台	
21	防火墙	1	台	
22	双机热备份软件	2	套	
23	EDR	1	套	
24	人像平台系统（含软硬件）	1	台	
25	人口数据管理平台	1	套	

26	网络联网	1	项	
27	辅材及施工	1	项	
28	两年维保及项目培训	1	项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否。

**三、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lggzy.org.cn），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并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直接提交投标文件参与投标。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30 分
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起至 9 时 30 分止
3. 投标和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五、公告期限：**2020 年 10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止。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lggzy.org.cn）、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网（www.gxyunlong.cn）。
2. 电子招标文件查询及下载网址：桂林市政府采购网（gl.zfcg.zcygov.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lggzy.org.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本项目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5）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 七、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桂林市公安局临桂分局

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兴临路 18 号

联系方式：0773-55976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

联系方式：0773-2887388、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冬青、蒋素红

电 话：0773-2887388、2887399

4. 监督部门

名 称：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 话：联系电话：0773-5593932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2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2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否。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6	17.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须完整提交。
7	17.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8	17.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登记注册法定主体的名称合法制作的公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专用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9	17.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投标文件正、副本一并装入一个或多个包封袋/箱（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密封签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或盖供应商公章以示密封。
10	17.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11	19.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30 分。 投标人必须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起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逾期送达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12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0年11月12日上午9时30分</p> <p>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p> <p>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p>
13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14	24.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5	31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p>
16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p>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32.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32.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p>
17	33.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	33.3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原件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19	34.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34.2 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支付）。
20	36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1	37	监督管理机构	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3-5593932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本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标注“▲”项条款及招标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

###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否。

###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9. 特别说明

9.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9.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

加本次采购活动。

(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9.3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表1）。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对于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桂林市临桂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2）。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李冬青、蒋素红，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 (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在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本项目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本项目公告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 13.1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13.1.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 13.1.2 商务、技术性响应证明材料：

-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 (2)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 (5) “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要求必须提供的，则必须提供）。
- (6) 现场考察登记表（如有，请提供）；
- (7) 增值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地售后服务保障；②维修保养方案③免费保修期外保修方案；④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 (8) 项目实施方案（如有，请提供）；

该方案可从内容的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方面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包括系统设计及实现功能描述、施工组织设计等）。

- (9)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 (10)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_2017\_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 (12)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 (13)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 (14)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15)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6)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 (17)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否则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如有)、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7.1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须完整提交。

17.2 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17.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7.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7.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7.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登记注册法定主体的名称合法制作的公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其他专用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7.7 投标文件正、副本一并装入一个或多个密封袋/箱（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密封签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或盖供应商公章以示密封。

17.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30 分

投标人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起至 9 时 30 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逾期送达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19.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9.3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必须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 四、开标

###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11月12日上午9时30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0.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1.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正式开始，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

(2)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确认签字；

(3)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

(4)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

(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其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

(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7) 宣布开标结束，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 五、资格性审查

### 22. 资格性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 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 六、评标

###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

### 24. 评标办法

24.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4.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并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5.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最终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5.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12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桂林市临桂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 26.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列次序。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本招标文件载明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除外），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 27.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或超出最高限价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为同一个人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29.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0.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1.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2.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 七、签订合同

### 33. 签订合同

33.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2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3.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原件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八、其他事项

###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4.1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34.2 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支付）。

#### 3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5.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4300158041

36.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7.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话：0773-5593932

附表 1: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 投诉书 (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 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I. 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5.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II.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项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数量	单位	参考单价 (元)
1	铁箱（集成电源和蓄电池）	1. 铁箱：根据自身设备的大小设计合理的安装箱尺寸；柜体有良好的接地、防电击绝缘、防电磁干扰、防锈静电处理措施；全金属设计，良好的屏蔽抗干扰性；预留足够的空间便于接线和插拔接线端子。 2. 电源： （1）使用方式：供摄像机、读卡器和门禁控制器使用； （2）输入电压：AC176~265V； （3）输出电压/电流：DC12V/5A； （4）防雷：1KV/0.5KA； （5）蓄电池：12V，7AH。	37	个	260
2	控制器	▲1. 基于设备安全考虑，采用门禁控制器与锁、读卡器分离设计，门禁控制器需安装在门内； ●2. 设备运行现场一般采用市电供电，为了避免市电的电压浮动而对门禁系统的稳定性造成影响，要求门禁系统设备采用宽电压设计，设备在9~16V电压情况下依然能稳定运行[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CMA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持卡数为500人，支持一人多卡应用，刷卡响应时间小于0.5秒；	37	个	860

		<p>4. 支持断网脱机运行，可保存 10,000 条事件记录，支持循环覆盖，支持网络恢复正常后自动同步数据；</p> <p>5. 全端口（网络端口、电源端口、读卡器端口、信号端口）具有过流、过压（<math>\geq 18V</math>）、反压保护，意外接线错误不会损坏控制器；</p> <p>6. 门禁控制器具备时钟同步自动校时功能；</p> <p>7. 门禁控制器安装于应用现场，分布多且散，为方便门禁控制器功能升级，要求门禁控制器支持在线远程升级功能；</p> <p>8. 门禁系统支持消防信号接入，可与消防联动，满足紧急疏散及消防的需要，当发生消防警情时，门禁系统自动释放门锁控制，保持常开；</p> <p>9. 接口：火警接口：支持火警信号输入；读卡器接口：1 个 485，支持单向刷卡；出门按钮接口：无源节点，出门按钮信号输入；对接开门按钮接口：支持楼宇对接开门信号湿节点检测，支持原楼宇对接开门请求；门锁接口：A 型继电器输出；防撬开关接口：1 个；</p> <p>●10. 设备可以在 85℃ 环境下工作[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1. 卡片防克隆功能：系统具备防止 IC 卡克隆使用的功能，考虑到系统安全性、人口管理的准确性要求，系统能够防止某个人开了一张 IC 后，复制多张给多个人使用；系统采用加密认证产品，在一卡一密时读卡器与卡片进行密码校验，提高卡片的防克隆功能，如有克隆卡在系统中使用时读卡器与卡片校验失败系统会告警平台；</p> <p>●12. 为避免电源等接错接反，需设备自带电极反接无损坏功能[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p>			
3	管理软件 (配套控制器)	配套所投上述第 2 项号产品“控制器”硬件使用，除实现现场各项门禁功能外，需配合所投第 25 项产品“人口数据管理平台”实现各种数据采集及实时传送功能。	37	套	1200
4	多模加密认证读卡器	<p>1. 卡片类型：支持 20 位（10 进制）卡号长度，同时支持二代身份证、居住证、IC 卡；</p> <p>2. 通讯接口：RS485；</p> <p>3. 性能要求：设备运行现场一般采用市电供电，为了避免市电的电压浮动而对门禁系统的稳定性造成影响，要求读卡器宽电压供电，支持电源线信号线防错接防反接而不损坏设备；</p> <p>●4. 读卡器支持检测掉线状态，并能在平台显示读卡</p>	46	个	350

		器状态点值变化; 5. 具备金属抗干扰设计, 读卡器直接安装在金属门表面, 仍能正常工作; ●6. 当采用未注册的非接触式感应卡进行刷卡时, 设备可发出声音提示; 7. 防雷特性: 1KV/0.5KA, 满足《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GB/T 17626.5-2019) 2类标准。			
5	灵性锁	1. 使用电压: DC9~12V; 2. 电流: 0.5~2A; 3. 开锁形式: 指令开锁, 按钮开锁; 4. 开锁时间: ≤1秒。	29	把	300
6	闭门器	≥65KG, 两段调速, 铝合金压铸。	28	个	200
7	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	1. 双目活体识别; 2. 摄像头类型: 双目 200 万摄像头; 3. 屏幕尺寸: 不小于 7 英寸, 屏幕分辨率: 1024*600; 4. 识别时间: 小于 1 秒; 5. 强效图像处理+自动补光, 支持零光照识别, 机器视觉光学宽动态≥80dB, 无惧强逆光环境; 6. 人脸库最大支持 22400 张人脸, 不影响识别准确率; 7. 能在-10℃~60℃环境长期稳定运行, 户外 IP65 级防水, 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大于 50000 小时。	42	台	2600
8	管理软件 (配套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	配套所投上述第 7 项号产品“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硬件使用, 除实现现场各项人脸门禁功能外, 需配合所投第 25 项产品“人口数据管理平台”实现各种数据采集及实时传送功能。	42	套	1570
9	车牌识别网络摄像机	1. 采用星光级 2MP 1/2.8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2. 2MP(1920×1080)@30fps 支持 SMARTH.265/H.264 编码; 3. 支持 3D 降噪、物理宽动态、走廊模式、强光抑制、背光补偿和透雾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编码; ●4. 支持 IP66 防水等级、IK10 防暴等级支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支持交流直流两种供电方式[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加盖投标人公章]; 6. 内置 microSD 卡槽, 最大支持 256GB; 7. 最低照度: 0.0026lux@F1.2, AGCON;0luxwithIR0.005lux@F1.6, A	58	套	2800

		<p>GCON;0luxwithIR;</p> <p>8. 镜头: 2.8~12mm@F1.4, 电动变焦;</p> <p>9. 分辨率: 1080P(1920×1080), 720P(1280×720), D1, CIF, 480×240;</p> <p>10. 智能报警: 移动侦测, 传感器侦测, SD 卡错误, SD 卡满, IP 地址冲突, 网线断开;</p> <p>11. 智能分析: 车牌检测、图像模糊侦测、场景变更侦测、图像偏色侦测;</p> <p>12. 通用功能: 水印技术、IP 地址过滤、视频遮挡、心跳、密码保护、无光敏切换、畸变校正;</p> <p>13. 白光抓拍距离: 3~5 米;</p> <p>14. 抓图: 背景大图和车牌图;</p> <p>15. 智能识别: 车牌号, 车牌宽度, 对比结果, 抓拍时间;</p> <p>●16. 支持车牌白名单 10000 个[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7. 车牌自动识别车辆速度范围: 0~70km/h;</p> <p>18. 网络接口: RJ45。</p>			
10	管理软件 (配套车牌识别网络摄像机)	<p>配套所投上述第 9 项号产品“车牌识别网络摄像机”硬件使用, 除实现现场车牌抓拍外, 需配合所投第 12 项号产品“人脸抓拍服务器”实现采集数据采集及实时传送功能。</p>	58	套	800
11	人脸抓拍机(含支架)	<p>1. 1/2.8 英寸 200 万像素星光级 CMOS 传感器;</p> <p>2. 8mm 高清定焦镜头、ICR 双滤切换;</p> <p>3. 5m~8m 有效抓拍白光补光;</p> <p>4. 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 主码流最高分辨率 1080p@30fps;</p> <p>5. 支持宽动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降噪和图像翻转;</p> <p>6. 人脸检测推图: 最优(默认)、最快, 按应用场景可选;</p> <p>7. 抓拍次数: 1(默认), 2, 3 可选;</p> <p>8. 抓拍模式: 全抓模式(默认)、高质量、用户自定义可选;</p> <p>▲9. 人脸抓拍指标: (10 人到 15 人场景) 人脸抓拍率大于 97%, 误抓率小于 1%, 重复率小于 72%; (10 人以下场景) 人脸抓拍率大于 98%, 误抓率小于 1%, 重复率小于 47%;</p> <p>10. 智能分析: 绊线、双绊线、周界、物品遗留、物品丢失、徘徊、奔跑、停车、车牌识别、人数统计、人</p>	136	台	1500

		群聚集、值岗检测、车位看守，视频诊断、音视频异常检测。			
12	人脸抓拍服务器 (含硬盘及配套软件)	<p><b>(一) 整体功能:</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操作系统:设备为 Linux 或同等及以上操作系统;</li> <li>2. 语言:支持中文/英文;</li> <li>▲3. 单台设备可提供 8 路 10Mbps、1080P、25 帧/秒流媒体转发能力;</li> <li>4. 视频接入格式支持: 8MP/6MP/5MP/4MP/3MP/1080P/1280×1024/960P/720P/960H/D1/CIF;</li> <li>5. 输出: HDMI1:3840×2160/1920×1080/1280×1024/1024×768;HDMI2:1920×1080/1280×1024/1024×768;VGA×1:1920×1080/1280×1024/1024×768;</li> <li>6. 压缩标准:标准 H. 265/H. 264;</li> <li>7. 人脸视频流通道:8 路(默认打开人脸抓拍);</li> <li>8. 图片流通道:32;</li> <li>9. 比对通道:8 路(同时比对);</li> <li>10. 音频输入:支持 IPC 音频输入;</li> <li>11. 对讲输入:RCA×1;</li> <li>12. 本地输出:RCA×1;</li> <li>13. HDMI 音频输出:支持;</li> <li>14. 录像码流:双码流录像;;</li> <li>15. 报警输入:本地 8 路, 支持 IPC 报警输入</li> <li>16. 报警输出:4 路;</li> <li>17. 网络接口:RJ45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1;</li> <li>18. 存储:SATA×1, 每个接口硬盘容量最大支持 10TB; E-SATA×1, 标配 4TB 硬盘。</li> </ol> <p><b>(二) 软件功能:</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智能分析功能: 设备支持人脸抓拍, 车辆抓拍能力, 并提供数据存储;</li> <li>2. 视频解析功能: 支持从视频抓拍人脸, 单台解析能力不低于 6 路;</li> <li>3. 图片解析功能: 支持 GA/T1400 协议接入人脸抓拍机图片流, 不低于 24 路人脸抓拍机接入, 支持 GA/T1400 协议接入人脸图片流平均 QPS 不低于 12;</li> <li>4. 录像存储功能: 支持录像存储功能, 视频存储路数不低于 8 路;</li> <li>5. 网页浏览功能: 支持以 Web 方式进行浏览, 可支持多种浏览器;</li> <li>●6. 人像库: 单机支持不少于 15 万人像库;</li> <li>●7. 人脸识别: 支持多民族人员识别, 可识别中国人和外国人;</li> </ol>	52	台	15000

		<p>●8. 戴口罩人脸识别：支持戴口罩人员识别；</p> <p>9. 人员检索功能：支持过人记录查询，输入查询条件，可查询过人记录；</p> <p>10. 人员轨迹分析功能：支持通过条件或人员图片进行人员轨迹分析；</p> <p>11. 录像回放功能：支持对录像进行回放，可选择时间段和通道进行录像回放。录像回放支持快进等操作；</p> <p>12. 实时预览功能：支持实时视频浏览功能，可通过选择通道进行实时视频浏览，可进行多画面同时浏览；</p> <p>13. 人脸抓拍比对上报：可将抓拍/比对结果主动上报到上级平台；</p> <p>14. 人脸依图搜图功能：可对抓拍的历史路人照片进行以图搜图，输入一张人脸照片，可查询该人员抓拍记录；</p> <p>15. 设备通道管理：可对接入设备通道进行管理，对通道进行编辑操作；</p> <p>16. 接口功能：支持第三方应用开发安装，支持 SDK 或者 http 协议的当时进行第三方开发。</p>			
13	通讯（两年）	提供每个安装点门禁及监控系统的两年的网络通讯服务，共 52 条通讯线路。	1	项	62400
14	视频专网通讯	接入公安视频专网的专用线路租赁服务，共 7 条线路。	1	项	42000
15	光纤收发器	单模百兆光纤收发器，SC 接口。	7	套	600
16	带路由交换机	<p>1. 传输频段：2.4GHz 频段；5GHz 频段；</p> <p>2. 传输速率：1200M；</p> <p>3. Wan 口数量（百兆）1 个；</p> <p>4. Lan 口数量（百兆）4 个；</p> <p>5. 传输标准：IEEE 802.11n；IEEE 802.11g；IEEE 802.11b；IEEE 802.11.ac；IEEE 802.11.a；IEEE 802.3；IEEE 802.3u；</p> <p>6. 网络协议：TCP/IP 协议；</p> <p>7. 工作温度：0℃~40℃；</p> <p>8. 存储温度：-10℃~70℃。</p>	52	台	230
17	交换机	单模百兆光纤收发器，SC 接口。	25	台	80
18	闸机	<p>1. 工作电压：220V±10%/50Hz；</p> <p>2. 电机功率：60W；</p> <p>3. 使用环境温度：-10℃~+70℃；</p> <p>4. 相对湿度：≤95%；</p> <p>5. 通闸杆长度：可依使用现场实际情况定制；</p> <p>6. 抬杆时间：1.5~8S；</p> <p>7. 闸杆中心离地高度：890mm；</p> <p>8. 遥控距离：≤40m；</p>	12	个	5000

		<p>9. 防护等级：IP44；</p> <p>10. 输入接口：+12V 电平信号或大于 100ms 的脉冲信号；驱动电流小于 100mA ；</p> <p>11. 机械特性：</p> <p>(1) 机箱结实耐用、防水，可适用户外环境下使用；</p> <p>(2) 闸杆能快速平稳运行，噪音低；</p> <p>(3) 手动锁闸机构，停电时可通过遥把手动起落闸杆。</p> <p>12. 安全特性：</p> <p>(1) 遇阻反弹，闸杆在下落过程中，若遇到外力阻挡后，便会自动起杆，减免因失误带来的损伤；</p> <p>(2) 地感防砸：闸杆在下落过程中，如接收到地感信号后，便会自动起杆，触发期间不落杆，待地感信号恢复后，闸杆自动下落，确保安全；</p> <p>(3) 开优先防砸：闸杆在下落过程中，如遇紧急情况，无论是在开闸或关闸运行状态，只要接收到开闸信号，闸杆便会执行开闸动作；</p> <p>(4) 防砸胶条防砸：闸杆上配带有橡胶胶条，可以减轻因为意外而造成的损失。</p>			
19	立柱	配合使用现场摄像机、读卡器、人脸机安装，规格高度可依现场实际情况定制。详情可于现场考察时了解。	19	条	1500
20	中心数据服务器	<p>▲1. 标配 2 颗 Intel Xeon Silver 4208 (8-Core, 2.1 GHz, 85W)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处理器，最大 2 颗；</p> <p>2. Intel C621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芯片；</p> <p>3. 配置 64GB 2Rx8 PC4-2933Y-R (1x 16 GB)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内存，24 个内存插槽；</p> <p>4. 集成 4 口千兆网卡；</p> <p>5. 硬盘 1.2T*2+600G*1，支持 8 个 SFF 热插拔硬盘位，最大支持 24 个前置硬盘槽位；</p> <p>6. 可选 9.5mm slim 光驱套件（需配置光驱托架），会占用 1 个硬盘笼槽位；</p> <p>7. 3 个 PCIe(x8, x16, x8 带 2 个 m.2 接口) 插槽，可增加到 8 个 PCIe 插槽（需要第 2 颗处理器），1 个 FlexibleLOM 插槽；</p> <p>8. 标配 iLO5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远程管理端口，带前置服务端口；</p> <p>9. 可选 1 个串口，1 个 VGA 口，可选 1 个 DP 口，1 个 MicroSD 插槽，5 个 USB 端口；</p> <p>10. 标配 5 个风扇；</p> <p>11. 标配 2 个 500W 电源，可选热插拔冗余；</p> <p>12. 2U 机架式，含便捷安装导轨，不含理线架。</p>	5	台	35000
21	防火墙	●1. 三层吞吐量 18G，应用层吞吐量为 2.5G，并发连接数 220W，新建连接数为 12W，标配 6 电 2 万兆光，标配 1U 设备，单电源；支持路由，网桥，单臂，旁路，	1	台	110000

		<p>虚拟网线以及混合部署方式；</p> <p>2. 支持 802.1Q VLAN Trunk、access 接口，VLAN 三层接口，子接口；支持链路聚合功能，可将多条物理链路聚合成一条带宽更高的逻辑链路使用；支持端口联动功能，当上行/下行端口链路出现故障时，对应的另一端下行/上行端口自动切断链路；</p> <p>3. 支持 RIPv1/v2，OSPFv2/v3，BGP 等动态路由协议；支持静态路由，ECMP 等价路由；支持多播/组播路由协议；支持路由异常告警功能；</p> <p>●4. 支持多链路出站负载，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协议、ISP、应用类型以及国家地域来进行选路的策略路由选路功能（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访问控制规则支持数据模拟匹配，输入源目的 IP、端口、协议五元组信息，模拟策略匹配方式，给出最可能的匹配结果，方便排查故障，或环境部署前的调试；支持根据国家/地区来进行地域访问控制；</p> <p>●6. 设备具备独立的热门威胁库，支持木马、勒索软件、蠕虫、挖矿病毒等种类，特征总数在 50 万条以上；支持恶意域名重定向功能，用于 DNS 代理服务场景下定位内网感染僵尸网络病毒的真实主机 IP 地址；支持对终端已被种植了远控木马或者病毒等恶意软件进行检测，并且能够对检测到的恶意软件行为进行深入的分析，展示和外部命令控制服务器的交互行为和其他可疑行为（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 支持企业安全能力图谱，可展示设备对资产防护的有效性，对当前的风险预测、风险防御、风险检测能力进行展示，并对当前资产安全状态进行评级；同时展示当前设备的安全能力等级，展示每日安全能力的更新情况（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22	双机热备份软件	针对双机高可用性策略和企业数据相关的需求，要求软件满足动态数据实时复制和高可用性的功能。	2	套	29800
23	EDR	1. 需是软件形态，包含管理平台和终端 Agent 软件，管理平台应支持操作系统为 64 位的 Centos7 或 ubuntu 操作系统，Agent 软件应支持 32 位和 64 位的 Windows	1	套	15000

		<p>系统和 64 位的 Linux 系统；</p> <p>●2. 无需安装任何其他软件和专用设备硬件，支持基于 X86 服务器或虚拟服务器完成平台部署；终端 Agent 软件应支持通过软件安装或虚拟机模板的方式进行安装；</p> <p>●3. 支持热点安全事件动态更新和展示及全网终端已发生的热点安全事件及其数量（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 支持基于多维度轻量级的无特征检测技术，多引擎协同工作，包括：基于 AI 技术的自研引擎、基于家族基因分析的特征检测引擎、基于虚拟执行和操作系统环境仿真技术的行为引擎、基于大数据分析平台的云查引擎（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支持极速、均衡、低耗三种扫描模式，以控制扫描时对业务系统 CPU 资源的占用（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6. 支持错峰扫描，可以设置定时扫描任务，实现终端分批错峰扫描、非业务时段扫描；支持对扫描任务进行配置，包括：任务类型、扫描模式、下发终端范围、频率及时间点（定时任务）；</p> <p>7. 支持展示勒索病毒事件、木马病毒事件、蠕虫病毒事件和其他病毒文件事件及其详情，包括：病毒文件名称，事件等级，受感染的文件，发现时间，检测引擎，文件 Hash 值；</p> <p>8. 支持对病毒文件进行批量勾选一键隔离、信任和忽略操作；支持宏病毒和感染型病毒的查杀修复；支持对已隔离的病毒文件进行批量勾选一键恢复。</p>			
24	人像平台系统（含软硬件）	<p>1. 高性能 X86 硬件平台，要求稳定可靠；</p> <p>2. 软件出厂预装，All-in-One 简化部署；</p> <p>3. 支持 ONVIF 协议接入；</p> <p>4. 支持设备主动上报；</p> <p>5. 支持 IP、IP 段、域名和序列号添加；</p> <p>6. 支持设备自动搜索发现和快速添加；</p> <p>7. 支持标准、等宽及自定义分割预览，支持即时回放和告警预览；</p> <p>8. 支持走廊模式，支持鱼眼；</p>	1	台	160000

	<p>9. 支持云台方向、焦点控制，支持预置位和巡航线设置及调用；</p> <p>10. 支持语音监听、语音对讲和语音广播；</p> <p>11. 支持设备和中心存储录像的检索、回放和下载；</p> <p>12. 支持按时间、通道、事件、标签进行录像检索及回放；</p> <p>13. 前端支持 10000 条白名单车牌支持时间切片回放；</p> <p>14. 支持录像剪辑备份，支持按时间和事件备份；</p> <p>15. 支持 IPCSD 卡录像检索、回放及下载；</p> <p>16. 支持多级图片及在线电子地图；</p> <p>17. 支持电视墙管理，支持拼接、开窗、漫游及告警上墙，支持预案和通道组轮询；</p> <p>18. 支持丰富的告警类型和联动动作；</p> <p>●19. 支持同时并发 20 个人脸比对请求，并且平均返回时间小于 2 秒<b>[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b>；</p> <p>●20. 支持对视频或图片进行人脸分析，支持人脸两眼瞳间距不大于 15 像素点，并且人脸在画面中水平角度不超过±75°、俯仰角不超过±45°的人脸分析<b>[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b>；</p> <p>●21. 支持识别 30×30 像素~6000×7000 像素的人脸图片<b>[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b>；</p> <p>22. 支持分级、分区域及多用户权限管理；</p> <p>23. 支持日志管理，支持设备和节点上下线状态通告及告警；</p> <p>24. 支持客户端过载保护；</p> <p>25. 支持 SDK/OCX 开发包，H5（RTSP/RTMP/HLS）播放供客户集成应用；</p> <p>26. 支持 GB/T28181-2016、DB31/T889-2015、DB33/T629-2011 协议；</p> <p>27. 支持告警主机、门禁/考勤、动环监控、一键报警系统接入；</p> <p>28. 支持 Android/iOS 版本手机客户端；</p> <p>●29. 支持在千兆网络环境下，单台服务器并发接入 1200 路图片流进行人脸检测，99%的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 3.5 秒，后台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 2 秒<b>[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b>，</p>			
--	--	--	--	--

		<p>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0.最大管理路数：30000 台；</p> <p>31.最大管理 NVR 数量：1024 台；</p> <p>32.最大管理解码路数：256 台；</p> <p>●33.支持在同一画面人脸数大于 50 人、人脸大于 60 像素×60 像素条件下，人脸抓拍率大于 99%，人脸识别准确率大于 99%[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4.支持基于 1000 万人脸检索，输入单张人脸图片进行以脸搜脸，检索后台平均响应速度不超过 0.6 秒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测）机构（具有 CMA 标志）出具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加盖投标人公章]。</p>			
25	人口数据管理平台	<p>1.系统采用人行系统平台+多台前端数据服务器架构，可根据前端用户数量灵活配置多台前端服务器，保证系统的可靠性和扩展性；</p> <p>●2.向上开放：该系统可以被第三方系统、平台接入，可以通过第三方系统对人行出入口管理系统中的人员、授权、区域和设备等进行在线管理和远程控制，支撑客户的自研平台和 APP，本项目要求使用平安临桂微信平台入口作为系统人员采集小程序入口；</p> <p>●3.完整的地址层级：地址录入时，地址层级关系至少为省-市-区/县-派出所-责任区/警务室 -路-门牌-小区/村-楼栋-单元-房间；</p> <p>●4.房东手机终端 ORC 采集：通过专用的小程序利用房东手机终端对租客的身份信息进行采集验证，租客身份证可通过拍照 ORC 识别方式，抓取身份证照片、身份证号、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户籍地址等（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可以是产品彩页、功能界面截图或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灵活性授权管理要求：</p> <p>（1）可根据人员组/楼栋组 批量授权：支持以人员组或楼栋组为单进行批量门禁授权，且在 3 秒内生效；在已授权的人员组或楼栋组新建人员可自动获得该人员组或楼栋组已有权限，且在 3 秒内生效；同时支持单个人员进行门禁授权，且在 3 秒内生效；</p> <p>（2）快捷的门禁权限变更：支持在管辖范围内人员门禁权限移动变更，而无须删除人员信息再添加操作，且在 3 秒内生效；支持在单个小区管辖范围内人员门禁权限移动变更，而无须删除人员信息再添加操作，</p>	1	套	150000

		且在 3 秒内生效。 ●6. 无需绑卡的房东手机终端 ORC 采集：对于无安装门禁的房屋，也可通过专用的小程序利用房东手机终端对租客的身份信息进行采集验证，租客身份证也可通过拍照 ORC 识别方式，抓取身份证照片、身份证号、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户籍地址等。			
26	网络联网	同一小区不同位置的本期设备共用一条通讯线路时所需的联网服务（含线材及施工），共 20 处。	1	项	50000
27	辅材及施工	整个项目及系统的安装调试及所有辅材，具体可于现场考察时了解。	1	项	196150
28	两年维保及项目培训	包括项目开通时所需的各种配合及现场培训，项目投入使用 2 年的维保。	1	项	201546

**▲二、核心产品：本项目第 20 项产品“中心数据服务器”为核心产品。**

**▲三、政府采购预算：**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佰捌拾壹万贰仟伍佰叁拾陆元整（¥2812536.00），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售后服务要求：**

**▲（一）售后服务基本要求（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2. 免费保修期要求：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4.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天内非人为损坏的，提供免费换货服务，免费保修期内如有非人为的损坏，提供维修及更换服务。
5. 免费保修期内，若采购人发现产品存在制造上的缺陷，投标人应负责采取补救措施，若该缺陷导致产品存在安全隐患或不能使用的，投标人应负责更换整件产品。
6. 在重大节假日期间提供 24 小时应急响应服务。

**▲（二）根据以上售后服务基本要求，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三）投标人根据售后服务要求和自身情况，可于投标文件提供相应的增值售后服务方案，该方案可从内容的针对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编制，包含但不限于：①本地售后服务保障；②维修保养方案③免费保修期外保修方案；④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五、商务要求：**

**（一）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验收完毕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临桂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生效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主要中标产品到货并通过验货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允许分批验货分批支付）；项目建设完毕且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再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合同价款的 5%于免费保修期满，乙方无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如因个别小区安装条件影响拖延安装进度，允许分批验货并按实际到货设备清单单价付款。

**（三）验收标准：**

1. 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等相关标准、规范。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产品到货后，采购人现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所有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六、其他要求：**

### **1. 现场考察要求：**

因本项目涉及产品需与采购人现有的雪亮平台及天网平台系统相兼容，采购人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

（1）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20年11月2日上午9：40-10：00（过时不候，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现场考察统一集合地点：桂林市公安局临桂分局110指挥中心（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委大院11楼），具体地点届时请咨询联系人：邵警官，联系电话：18078385163。

（3）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提供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本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参与时不需要提供委托书）前往并登记（现场考察登记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

注：本项目不强制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投标人可视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参加。无论投标人是否进行现场考察，将被视为对采购人现场情况及实际使用需求已完全的了解，中标后必须根据采购人现场情况按采购人的实际使用需求完成项目实施，否则，其不利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以及现场考察情况，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该方案可从内容的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方面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包括系统设计及实现功能描述、施工组织设计等）。

▲3.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和数据共享使用，要求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所投第24项号产品“人像平台系统（含软硬件）”解析的人脸、车辆结构化数据能够上传到桂林市图像围栏大数据应用平台县（市）区视频解析中心直接使用，视频解析中心无需再对数据进行二次解析。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采购人于交货验收时要求中标人就上述内容进行验证，若中标人无法实现上述内容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和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和数据共享使用，要求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所投第25项号产品“人口数据管理平台”可将新增人口数据和门禁刷卡数据实时送入公安专网（其中新增人口数据每天一次送入公安专网，而刷卡数据最长不能长于2分钟一次送入公安专网），并在公安内网上开辟窗口方便公安人员实时查询。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采购人于交货验收时要求中标人就上述内容进行验证，若中标人无法实现上述内容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和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标注“▲”项条款的属于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本“采购需求”中标注“●”项条款的属于重要参数要求，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项目实施方案、增值售后服务、履约能力、政策功能（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二、评标办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1. 价格分.....50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①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投标人的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①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50分。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4）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50$  分

#### 2.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分.....25分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对“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①基本分：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得基本分25分。

②负偏离扣分：标注“●”项的技术参数发生实质性负偏离，每有一项扣3分；未标注“▲”和“●”号项技术参数发生实质性负偏离，每有一项扣1分；最多扣25分。

#### 3. 项目实施方案分.....12分

评委按照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包括系统设计及实现功能描述、施工组织设计等）]，根据内容的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打分；

- ①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或以下的，得 3 分；
- ②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6 分；
- ③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9 分；
- ④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12 分。

**注：投标人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不予得分。**

**4. 增值售后服务分.....4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地售后服务保障；②维修保养方案③免费保修期外保修方案；④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内容的合理性、针对性两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最多得 4 分：

- ①合理性、针对性均评定为良好或以下的，得 1 分；
- ②合理性、针对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2 分；
- ③合理性、针对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4 分。

**注：投标人未提供“增值售后服务方案”的，不予得分。**

**5. 履约能力分.....5 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获得 ISO/IEC 27701:2019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5 分（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公章）。

**6. 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4 分**

（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 0-1 分。

（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 0-1 分。

（3）认定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的，得 2 分。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 号）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招标总金额的 80%以上（含 80%）。

**7. 综合得分=1+2+3+4+5+6**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列次序。

（2）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本招标文件载明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除外），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20036-YZLZ

甲方：桂林市公安局临桂分局 \_\_\_\_\_（采购人）

乙方： \_\_\_\_\_（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及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1							
2							
...							
合 计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 \_\_\_\_\_（¥ \_\_\_\_\_元）人民币。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列入现行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_\_\_\_\_（厂家规定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采购需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中文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使用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且不超过采购要求的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临桂区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有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的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验收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甲方按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承诺及强制执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要求验收。乙方的投标文件承诺必须是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硬件设备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完好无破损、且为未开箱状态的产品，产品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等有关质量标准；硬件设备到货安装前，软件产品交付时，甲方于现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合格的，进行初步验收，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甲方应当在项目建设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全面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不合格的，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临桂区甲方指定时间地点。

#### **第八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

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且不低于采购要求的时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条 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生效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主要中标产品到货并通过验货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允许分批验货分批支付）；项目建设完毕且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再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合同价款的 5%于免费保修期满，乙方无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如因个别小区安装条件影响拖延安装进度，允许分批验货并按实际到货设备清单单价付款。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同金额 5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临桂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需经临桂区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 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报价表、技术规格偏离表;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一式四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临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 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  
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 自然人除外)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2.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5. “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材料(如要求必须提供的, 则必须提供)
6. 现场考察登记表(如有, 请提供)
7.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如有, 请提供):  
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①本地售后服务保障; ②维修保养方案③免费保修期外保修方案; ④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8. 项目实施方案(如有, 请提供)  
该方案可从内容的科学性、针对性、合理性方面编制, 包含但不限于: 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包括系统设计及实现功能描述、施工组织设计等)
9.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0.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1. 投标人2017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 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 请提供)
12.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 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 请提供)
13.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4.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 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 请提供)
15.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请提供)
16.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 请提供)
17.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请提供)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 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 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 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_\_\_\_月\_\_\_\_日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 声 明（格式）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 6.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附件：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附件

####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并做出如下报价：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数量×单价 ③=①×②
1								
2								
...								
投标报价（大写）：					元（¥		）人民币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交付使用期：								
免费保修期：								
其中：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b>备注：若不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则该处填写“无”字样。</b>								
说明：投标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如有）、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箱：\_\_\_\_\_

办公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投标日期： \_\_\_\_\_

**注：**

1.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2. 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报价表（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3. 如全部或部分产品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应的品目清单（标注出所投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以便评标委员会作为评审或优先采购的依据。

## 2.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N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注：**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附件：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的响应承诺
(一) 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二) 付款方式		
(三) 验收标准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 期： \_\_\_\_\_

注：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附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日 期： \_\_\_\_\_

5. “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要求必须提供的，则必须提供）

6. 现场考察登记表（如有，请提供）

7.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附件：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格式）

一、本地售后服务保障

.....

二、维修保养方案

.....

三、免费保修期外保修方案

.....

四、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日 期： \_\_\_\_\_

8. 项目实施方案（如有，请提供）

附件：

项目实施方案表（格式）

智慧社区实有人口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包括系统设计及实现功能描述、施工组织设计等）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日 期： \_\_\_\_\_

9.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 2017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3.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附件：

###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竞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5.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6.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附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7.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